

宝鸡市人民政府公报

宝鸡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主办

2022·8

(总第121期)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出刊

目 录

宝鸡市人民政府文件

- 1.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宝政函〔2022〕45号 (1)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2.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宝政办发〔2022〕55号 (12)
- 3.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通知
宝政办函〔2022〕50号 (17)
- 4.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宝政办函〔2022〕58号 (20)

宝鸡市人民政府文件

宝鸡市人民政府 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宝政函[2022]4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2020—2021年,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科技三会”上的重要讲话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紧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线,坚定科研自信,坚持创新创造,奋力拼搏争先,形成了一批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推广应用价值的学术成果,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按照《宝鸡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评选办法》,各市级学会、协会、县区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等单位推荐初评,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认真评审、网上公示、最终审核,确定《深中通道钢箱梁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究》等206项成果为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其中一等奖14项、二等奖72项、三等奖120项。

希望受表彰的科技工作者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要以受表彰科技工作者为榜样,认真贯彻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勇攀科技高峰,矢志创新攻坚,努力破解创新发展难题,为全市加快建设副中心、全力打造先行区,奋力谱写宝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附件: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名单

宝鸡市人民政府

2022年7月20日

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名单

一等奖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1	深中通道钢箱梁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朱新华 沙军强 薛宏强
2	通过超分子置换策略实现高效精准的光诊疗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冯海涛 李媛媛 段星辰
3	铜催化外消旋烷基溴与唑类化合物碳(sp ²)-氢键立体汇聚式不对称交叉偶联反应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苏小龙
4	18~19世纪之交华北平原的气候变化与粮价异常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文彦君
5	多层摩擦膜:增强界面摩擦学行为的独特结构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文平 雷永珍 晏倩倩
6	高效能超稳空心Cu ₉ S ₅ 纳米球催化类Fenton反应降解有机染料废水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罗小林 胡欢婷 潘哲
7	不同改良措施对设施蔬菜土壤肥力和番茄品质的影响	宝鸡市环境科学学会	范拴喜 赫晓云 付林涛
8	关中西部大豆产量对气候生态条件的响应	宝鸡市农学会	屈洋 王可珍 刘洋
9	宝鸡秦岭林区推进智慧林业的探索	宝鸡市林学会	王小平 焦铁柱 刘新庆
10	头针同步结合神经肌肉刺激疗法治疗脑梗死后痉挛性偏瘫的疗效观察	宝鸡市中医学会	李金涛 吴鹏 王瑞辉
11	中国武汉以外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临床特征分析:一项病例对照研究	宝鸡市医学会	张华 杜锋 曹小俊
12	甲型流感不同方法检测结果分析	宝鸡市医学会	葛君琍 王丽娜 乔正梅
13	Circ-0000491通过调节mir-455-3p/hmgb1轴促进高糖诱导的系膜细胞凋亡、炎症反应、氧化应激纤维化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王静
14	宝鸡市公民科学素质调查研究(2009-2020)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刘晓科 杨嘉歆 桑晓靖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二等奖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1	基于绿色等离子体修饰的废塑料中有害聚氯乙烯的浮选分离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 钺 韩凤荣 郭林奕
2	比较两种不同阴离子无卤素离子液体对TC4摩擦学性能影响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陈国庆 李飞舟
3	添加Nb/Cu中间层Inconel 718/Ti6Al4V激光焊接接头组织力学性能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刘 晶 刘 欢
4	铁电介晶BaTiO ₃ /Bi _{0.5} K _{0.5} TiO ₃ 纳米复合材料:拓扑化学合成、增强压电和介电响应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卫星 张文雄 胡登卫
5	无卤素离子液体对Inconel 690/碳化钨摩擦副的摩擦学性能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郭 便 李 言 郑建明
6	白磷钙矿型AgCa ₁₀ (PO ₄) ₇ :RE ³⁺ (RE = Sm, Dy)荧光粉的制备和发光性能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侯永春 陈文波 夏继红
7	基于一种人工智能模型的集成生物启发算法的钢筋混凝土深梁抗剪强度能力建模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光南
8	低频轴向振动辅助锯齿BTA深孔钻削力建模及实验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李旭波 郑建明 李 言
9	并发结构纹理图像分割与分解方法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李亚峰 赵启军 张文博
10	基于改进深度神经网络的废水处理过程软测量建模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王西锋 张晓李
11	基于转子串电阻的双馈风电低电压穿越暂态功率优化控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文娟
12	基于改进罚函数的LDPC码分层调度ADMM惩罚译码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王 彪 慕建君 焦晓鹏
13	符号熵驱动的零件机加工工艺过程的多维度相似性度量方法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李春磊 王肖焱 李 亮
14	考虑LTE信道干扰物理下行链路多目标功率优化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胡静波 王 欢
15	基于自适应分块的工业机器人压缩感知视觉图像处理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张晓东 苏瑞芳
16	Ti60高温钛合金的热变形行为 I:本构方程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冯秋元 郭佳林 杨 军
17	轧制工艺对TC4ELI钛合金超宽幅厚板材组织与性能的影响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李 瑞 关 蕾
18	镍锰氧化物作为超级电容器电极材料的制备及电容性能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窦树梅 李 平 谭 丹
19	布朗斯特酸催化邻炔丙醇苯甲醛与炔烃的一锅法串联环化/[5+2]环加成反应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周妮妮 宁思思 李林强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20	三元含铝氮化物(VAlN,TiAlN 和 WAlN)力学性质和电子结构的第一性原理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陈 磊 张美光
21	基于事件触发的马尔科夫跳变随机系统的自适应动态面全状态约束控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何 苗 容涛涛 李俊民
22	点式和非点式对称操作共同保护的沙漏声子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郑宝兵 詹芳洋 吴小志
23	广义 Poisson–Nernst–Planck 方程组大解的整体存在性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继红
24	非线性流–固相互作用问题有限元法的收敛性分析与误差估计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 昕 刘 昕 李 剑
25	利用多周期空间非均匀场产生超强超短单个阿秒脉冲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刚台 王子琪 白婷婷
26	CCA 安全的确定性加密的通用构造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黄梅娟 杨 波 赵 一
27	适于物联网的可证明安全的无证书签名方案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杜红珍 张姗姗
28	26 面体 Cu ₂ O/Cu 复合材料的制备以及催化性能的研究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李 璐
29	关于推广厚地模式堆肥技术的建议	宝鸡市老科学技术教育工作者协会	倪宝生
30	花椒主要病虫害图说	宝鸡市老科学技术教育工作者协会	郭景福 肖锦满 郭艳红
31	“十四五”时期中国农业碳排放调控的运作困境与战略突围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姜 涛 刘 瑞 边卫军
32	新形势下加快宝鸡市现代种业发展的探讨	宝鸡市农学会	魏小社 侯银娟 木卜文
33	高产优质杂交油菜宝杂油 5 号的选育	宝鸡市农学会	白红涛 史卫中 张海斌
34	宝鸡市农作物种子产业发展方向分析探讨	宝鸡市农学会	崔巍峰 杨玲侠 赵永周
35	太白高山蔬菜漂浮育苗营养液筛选实验研究	宝鸡市农学会	谭根堂 刘 瑞 赵 丹
36	陕西省关中地区鲜食甘薯轻简化生产技术研究与应用	宝鸡市农学会	王 钊 刘明慧 高文川
37	宝鸡市发展质量品牌农产品的对策建议	宝鸡市农学会	袁宝凤 孙斌县 邓宏杰
38	旱地小麦新品种筛选及高产栽培方式	宝鸡市农学会	闫武斌
39	苹果不同栽培模式的试验效果	宝鸡市农学会	李广文 魏生强 刘 刚
40	2019 年线辣椒新品种区域试验报告	宝鸡市农学会	梁宏卫 刘景辉
41	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对策探析	宝鸡市农学会	容拴平
42	大曲水分、酸度和淀粉指标定量分析模型的建立研究	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科协	苏鹏飞 刘丽丽 闫宗科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43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饮水保障面临的问题与策略——基于陕西省宝鸡市农村供水调查分析	宝鸡市水利学会	张 虹 李文辉 刘林岐
44	宝鸡市林下经济发展对策	宝鸡市林学会	王 瑛 强力博 韩红涛
45	宝鸡市中央财政造林项目实施状况及其效果提升建议	宝鸡市林学会	康晓婷 范 炜 雒 昊
46	宝鸡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建设成效分析	宝鸡市林学会	王芳玲
47	探讨林业技术推广在生态林业建设中的问题	宝鸡市林学会	侯晓华
48	黄土陡坡绿化新方法	宝鸡市林学会	卢军智 成军锋
49	无障碍设计在园林设计中的实践探究	宝鸡市风景园林学会	赵 敏 刘 斌
50	凤县中蜂产业发展情况调查与思考	凤县科学技术协会	刘志勇 刘书豪
51	活血清胰汤灌肠辅助手术治疗急性重症胰腺炎对患者AMS、UAMY、LPSv水平及免疫功能的影响	宝鸡市中医学会	李博伟 李亚斌 齐亚刚
52	沙盘游戏联合感觉统合治疗对注意缺陷 多动障碍患儿认知功能的影响	宝鸡市妇幼保健学会	李雪琴 康彦忠 韩 艳
53	三维盆底超声评价肛提肌裂孔形态改变诊断盆腔器官脱垂的临床价值	宝鸡市妇幼保健学会	苟永贤 魏世荣 张永利
54	联合超声筛查在早孕期胎儿严重心脏畸形的应用及染色体相关性研究	宝鸡市妇幼保健学会	王 薇 周 芳 李文娟
55	微创手术减压治疗退行性椎体滑脱伴腰椎管狭窄症	宝鸡市医学会	张 军 刘堂芬 单 嫄
56	血小板/淋巴细胞比值和D-二聚体/纤维蛋白原比值联合WELLS评分对青年脑出血患者下肢深静脉血栓形成的预测价值	宝鸡市医学会	温慧军 陈颖聪
57	利伐沙班与低分子肝素加华法林预防脾切除、贲门周围血管离断术后门静脉系统血栓形成的比较:一项随机临床试验	宝鸡市医学会	姚 伟 冯永安 刘 婷
58	抗菌药物骨水泥预防关节置换手术部位感染效果效果的Meta分析	宝鸡市医学会	刘 冬 张 晋 张晓钰
59	高分辨率MR颅内血管壁成像对基底动脉粥样硬化斑块与后循环脑梗死的研究	宝鸡市医学会	王 艳 张育苗 麻少辉
60	腹膜后原发肿瘤的影像学特征与病理学的相关性	宝鸡市医学会	武宝华 吴列秀 任转琴
61	不同形态主动脉弓对老年前循环脑梗死患者 双侧颈内动脉血流速度及易损斑块的影响	宝鸡市医学会	李建刚 陈颖聪 张建军
62	围绝经期综合征中医证候及用药规律研究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崔淑兰 吴晨燕 张 平
63	病毒演义—人类与病毒的博弈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景富春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64	不同发病阶段 P X G 患者 R N F L 厚度变化情况及对视野缺损的影响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谢桂军 张建峰 吕丽雯
65	腹腔镜辅助经肛门全直肠系膜切除术治疗中低位直肠癌的临床体会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陈海伟 陆 雄 杨 洋
66	带血管蒂游离腓骨复合组织瓣移植一期修复小腿下段骨与组织缺损的临床应用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景斗星 任宏杰 靳文阔
67	宝鸡市冯家山水库水环境状况研究	宝鸡市环境科学学会	赫晓云 张 炜
68	关中西部致灾大冰雹天气分析	宝鸡市气象学会	孟妙志 任 欢 李静睿
69	眉县猕猴桃冻害分析与防御方法初探	宝鸡市气象学会	杨婷婷
70	建设渭河上游文化公园的构想和建议	宝鸡市老科学技术教育工作者协会	常崇信
71	环境规制强度对区域经济竞争力的影响——基于西部省级面板数据的实证分析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安海彦 姚慧琴
72	最近邻分类器的 k 值预测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李艳颖 杨有龙 车金星

三等奖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1	超大规格铝合金薄壁管制备工艺及性能的研究	国核宝钛铝业股份公司科协	段俊婷 罗倩倩 齐 鹏
2	宝鸡高新区黑碳气溶胶浓度特征及其影响因素研究	宝鸡市环境科学学会	周变红 曹 夏 张容端
3	一种高冲击指标的微型密封电磁继电器的设计	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科协	张 耀 谭 旭 刘艳艳
4	基于 CAN 总线协议的固态功率控制器的设计	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科协	辛建平 张国明 魏 庆
5	扩增子序列操作分类单元划分算法比较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卫泽刚 张小丹
6	光束偏移对 Mo/Fe 激光焊接头组织和力学性能的影响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高晓龙 李伦坤
7	Be ₂ Mgn (n=1-20) 团簇的结构、稳定性及电子性质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飞鸽 张海荣
8	不同分子量甘露低聚糖的制备及体内抗氧化活性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杨伟东
9	TB8 钛合金板材 TIG 焊缝组织与拉伸性能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马 权 曹 迪
10	四边简支运动斜板热弹耦合稳定性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郭旭侠 薛晓飞 唐福强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11	一种苹果采摘机器人关节伺服控制系统设计及仿真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李小斌 吴宏岐 陈渭红
12	一体化微航姿系统的设计与实现	陕西宝成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科协	金永杰 马让奎 王红英
13	凤香型酒醅微生物群落演替及其与理化指标的相关性分析	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科协	陈 雪 张永利 闫宗科
14	西凤酒酒醅发酵过程中挥发性风味物质分析	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科协	白莉圆 张 艳
15	岐山县地下水取水工程管理利用现状分析及对策	宝鸡市水利学会	李锁魁 令 苗
16	FDM3D打印工艺参数对PLA制件力学性能的影响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白 鹤 苏亚辉 王核心
17	空气源热泵型花椒烘干房气流组织数值模拟研究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程凯丽
18	基于有限元分析法的立式精密磨床立柱优化设计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郭宁利
19	基于ADAMS软件的机械压力机工作机构优化设计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赵明侠
20	数控机床主轴表面热处理工艺研究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张 华
21	汽车宽幅板边部褶皱的发生机理与改进技术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许亚军
22	建筑节能与绿色施工监管	宝鸡市质量技术学会	白 玲
23	无机耐高温水性涂料的制备与性能	宝鸡市涂装电镀防腐技术协会	贺军会 王军委 贺少鹏
24	悬挂式单轨道梁主焊缝设计与研究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张 宁 李利军
25	城轨道岔减振降噪功能的研究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王阿利
26	扩散连接工艺对SP-700钛合金热连轧板连接界面结合性能的影响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刘继雄 王文君 黄 拓
27	TC4钛合金棒材室温拉伸强度偏低的原因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王 萱 刘宏伟 赵 辉
28	Ti-6Al-4V合金厚板固溶时效热处理工艺的正交试验优化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科协	李 笑 李 剑
29	铍原子掺杂镁团簇的结构及电子性质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亚儒 胥雨晴 陈 棚
30	用于第一生物窗口光热杀菌和深层成像的CeO ₂ :Yb ³⁺ /Tm ³⁺ 上转换空心纳米球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小奇
31	铁催化酰胺和2,3-二芳基-2H-氮杂环丙烯通过C-N键断裂发生环加成反应合成噁唑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咪娜 宁桂婉 杨得锁
32	倒凸矩阵不等式及其在加性时变时滞系统稳定性分析中的应用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焦建民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33	基于碳和金属氧化物纳米材料的太阳能集热器的能量解析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刘素红
34	基于第一性原理的p型透明导电氧化物Ba ₂ BiTaO ₆ 的缺陷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尹 媛
35	时变全状态约束非三角结构系统的自适应模糊控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 瑞 李俊民
36	Gd ₂ O ₃ : Yb ³⁺ /Ho ³⁺ /Ce ³⁺ 中交叉弛豫和激发脉宽对Ho ³⁺ 上转换发光的影响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董 宇 杨 兴 钱 郁
37	基于负相协偏差样本密度导数的小波阈值估计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许俊莲
38	调Q锁模运转的全固态Tm:LuAG陶瓷激光器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陈 晨 许 强 孙 锐
39	宝鸡市绿植叶片重金属空间分布及污染特征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 军 梁青芳 高 煜
40	秦岭太白山北坡土壤有机碳储量的海拔梯度格局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张彦军 郁耀闯 牛俊杰
41	大豆种植密度对玉米/大豆间作系统产量形成的竞争效应分析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任媛媛 郁耀闯
42	宝鸡地区典型农田土壤中微塑料赋存特征及其环境效应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宋佃星 王全九
43	渭河宝鸡段及其支流和水渠水体中八种重金属元素含量的空间分布特征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耿雅妮 王国兰 金梓函
44	旱涝灾害风险评估的理论与实践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徐玉霞 王 静
45	一种新型SiO ₂ @Cu-LBMS复合纳米材料的制备及缓释性能研究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王 辉 杨海峰
46	不同蚯蚓密度(威廉环毛蚓)对关中平原典型壤土土壤大孔隙和水分含量的影响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马 莉 邵明安 樊 军
47	黑豆品种对比实验分析	宝鸡市农学会	宋文亮 杨志杰
48	核桃初加工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杨怀斌 黄丽霞
49	小麦条锈病防控防治措施	宝鸡市农学会	杨瑞芳 王 聪 程亚萍
50	西北地区紫花苜蓿高效栽培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王 丽 刘雅宁 程 爽
51	苹果园“五对”养分管理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封涌涛 张 笑
52	宝鸡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现状及对策	宝鸡市农学会	王明录 刘丹婷
53	宝鸡地区葡萄标准化栽培关键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孙兆军
54	丹参高垄覆膜根段栽培技术要点	宝鸡市农学会	吕会霞 李炳生 刘建利
55	陕西宝鸡市耕地环境质量与污染防治	宝鸡市农学会	刘会茹 苏 倩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56	渭滨区观赏油菜试验展示初报	宝鸡市农学会	刘小娟 邹小斌
57	陕西宝鸡市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模式与措施	宝鸡市农学会	朱建奇 苏 倩
58	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周军涛 付宁侠
59	猕猴桃早春冻害防御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冯立团 朱永霞 黄 瑞
60	麟游县职业农民培育与精准扶贫研究	宝鸡市农学会	赵红刚
61	宝鸡市陈仓区地膜马铃薯冻(冷)害防御及减灾对策	宝鸡市农学会	边二菊 王会平 商义斌
62	宝鸡地区羊肚菌无基料栽培关键技术	宝鸡市农学会	韩根锁 王 敏 侯 伟
63	千阳县加强耕地保护发展绿色农业的探索	宝鸡市农学会	李 焯
64	宝鸡市葡萄产业发展现状、问题及对策	宝鸡市农学会	李 媛 郭红艳 赵仕国
65	2018线辣椒三系杂交种区域试验	宝鸡市农学会	刘紫垠 刘景辉 王 敏
66	酿酒原料及白酒中赭曲霉毒素 A 和玉米赤霉烯酮的测定方法优化	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科协	任 璐 燕玲娟 罗冠龙
67	陕西省岐山县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浅析	宝鸡市水利学会	麻文强
68	宝鸡市几种鲜食核桃品种鲜果仁营养成分分析	宝鸡市林学会	段雯蓓
69	皆伐改造和高接换优防治核桃小吉丁虫的效果	宝鸡市林学会	王春辉
70	宝鸡市核桃小吉丁虫无公害防治技术规范	宝鸡市林学会	王三省 郝丽兰 梁彦文
71	宝鸡市优良鲜食核桃品种不同高接换优嫁接法比较	宝鸡市林学会	吴海云 淮宗安
72	宝鸡市苗木花卉产业发展规划	宝鸡市林学会	刘锦国 张 媛
73	宝鸡市园林绿化耐荫半耐荫地被植物调查	宝鸡市林学会	王秀丽
74	花椒生态复合模式栽培技术研究	宝鸡市林学会	韩昭侠
75	三北防护林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宝鸡市林学会	范 伶
76	林业生态环境建设中森林病虫害防治现状及对策	宝鸡市林学会	李晓华
77	浅谈大红袍花椒冻害防御及施救技术	宝鸡市林学会	徐 静
78	宝鸡市花椒产业发展的现状及对策	宝鸡市林学会	刘慧芳
79	果树在陕西园林绿化中的应用及建议	宝鸡市风景园林学会	张金环 田 丹
80	对宝鸡市中药材产业发展情况的调查	宝鸡市老科学技术教育工作者协会	胥志文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81	关中灌区夏玉米施用不同配方缓控释肥肥效研究	宝鸡市农学会	王银福 马治贤 张明学
82	中药丹萎片在改善心肌梗死后左心室不良重塑的随机对照研究	宝鸡市中医学会	向宗兴 李成纲 仇卫峰
83	温针灸联合手法推拿对气滞血瘀型腰痛患者症状疼痛评分及生活质量影响	宝鸡市中医学会	郑 喜 任永新 王丽娜
84	通督活血汤联合推拿手法治疗椎动脉型颈椎病对患者血流动力学的影响	宝鸡市中医学会	雷小平 杨永辉 尚荣安
85	加味四逆散治疗非糜烂性胃食管反流疗效及对患者睡眠质量的影响	宝鸡市中医学会	张贞鲁 李 静
86	清营汤加减对髋关节置换术后发热及关节肿胀的影响	宝鸡市中医学会	侯 凯 张 钦
87	清肝定惊汤结合穴位点刺治疗小儿高热惊厥临床疗效及安全性研究	宝鸡市中医学会	黄 晶 田新峰 凌子恒
88	复方甘草酸苷联合替诺福韦酯治疗对慢性乙型肝炎患者的临床疗效	宝鸡市中医学会	袁 元 李 静
89	SLC25A13 基因突变在 Citrin 缺陷新生儿肝内胆汁淤积症生化指标变化中的临床意义	宝鸡市妇幼保健学会	罗玲英 杨 丽 范小刚
90	磁共振 eDWI 技术在中央腺体前列腺癌与前列腺增生鉴别诊断中的价值	宝鸡市医学会	任慧鹏 范 晴 霍敏华
91	结合 CT 成像和临床特征的综合列线图预测 I-III B 期非小细胞肺癌淋巴结转移	宝鸡市医学会	郑星星 邵晶晶 周林丽
92	拇(手)指再造术中或术后出现血管危象的应对策略及分析	宝鸡市医学会	谢瑞菊 刘刚义
93	桡动脉掌浅支皮瓣结合尺动脉近段穿支皮瓣在伴有环形软组织缺损的断指再植中的应用	宝鸡市医学会	车永琦 程芳斌
94	游离桡动脉掌浅支腕横纹皮瓣移植修复指体软组织缺损	宝鸡市医学会	张 伟 程芳斌 刘刚义
95	两种逆行拇指背侧皮瓣修复拇指末节软组织缺损的对比研究	宝鸡市医学会	荣向科 石 定
96	p16 蛋白和 HPV 分型联合检测对子宫颈上皮内瘤变的诊断价值	宝鸡市医学会	高海锋 李思霖 刘 阳
97	居民心肺复苏知识程度和培训意愿的调查研究	宝鸡市医学会	张 琼 申晓莉 苑 艺
98	舍曲林联合重复经颅磁刺激治疗青少年抑郁症患者的临床效果	宝鸡市医学会	朱 敏
99	经鼻高流量氧疗联合糖皮质激素治疗重症社区获得性肺炎患者的临床分析	宝鸡市医学会	李志强 陈 凯
100	宝鸡地区绝经后女性乳腺癌特点分析	宝鸡市医学会	张宝荣 任转琴

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宝鸡市第十九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成果的通报

序号	论文题目	推荐单位	作者
101	以脾胃为中心的葛根相关配伍对糖尿病心肌病大鼠受损心肌线粒体的改善作用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樊一波 文颖娟 李 蒙
102	高尿酸血症对特发性膜性肾病临床预后的影响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王 奕 王朝霞 马世兴
103	老年冠心病住院患者患病行为与家功能、应对方式的相关性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温 亮 张旺信 杨晓瑜
104	基于二级医院的设备管理现状以及发展对策的探讨	宝鸡市生物医学工程学会	张碧荣
105	血清抗磷脂酶 A 2 受体抗体与特发性膜性肾病临床病理的关系及对疗效的影响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李文冬 张艳琴
106	皮肤镜在治疗面部脂溢性皮炎疗效观察中的应用	宝鸡市急救医学会	宋 颖 姚佳雯 王 萌
107	阴道彩超血流参数与微血管密度参数鉴别子宫内膜病变类型及评估预后的价值	宝鸡市妇幼保健学会	杨 彬 杨荣泉
108	急性护理干预流程用于脑梗死溶栓患者对其神经功能缺损的影响	宝鸡市护理学会	周 妤 吕春燕 王一迪
109	渐进式肌肉放松训练联合认知行为干预肺癌化疗患者中的应用研究	宝鸡市护理学会	孙 娜 刘旦旦
110	宝鸡市春季第一场透雨时空分布特征	宝鸡市气象学会	雷 雯
111	近4年早春宝鸡市区气象条件对空气污染的影响	宝鸡市气象学会	韩 洁 徐迎春 庞 翻
112	2015年7·18冰雹天气过程分析	宝鸡市气象学会	麻文博
113	危险警告中线索调节的客体动作承载性效应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赵 亮
114	基于Res-Net深度特征的SAR图像目标识别方法	宝鸡文理学院科协	刘 飞 高红艳
115	农产品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体系环保模式建模设计研究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熊爱珍
116	基于自动编码的机器人英语语音自动识别方法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高振凤
117	关于我市高职院校学生就业状况调研与思考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张 丽 解晓曦 王 伟
118	浅谈陕西千湖湿地朱鹮野化放飞地现状及存在问题与对策	宝鸡市林学会	张 虎 张慧珍 郭 容
119	探究电子技术在档案信息化建设中的运用	宝鸡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赵峥璇
120	加强档案干部队伍管理强化使命担当	宝鸡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杨 丽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 工作的通知

宝政办发〔2022〕5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陕政办发〔2022〕26号)精神,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促进毕业生来宝就业创业。充分发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作用,千方百计把省、市内高校培养的人才留住、用好,加大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围绕全市“45511”现代产业体系布局和县域优势主导产业,积极对接创新联合体、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新型研发机构和各类科技型企业人员岗位需求,开展“两链”融合人才引进招聘活动。聚焦钛及新材料、汽车及零部件、航空航天、新能源、现代物流、商务

会展、高端能源化工、文旅商体全面发展,拓展就业岗位,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留宝来宝就业创业。(市委组织部、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扩大企业就业规模。支持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按规定落实一次性扩岗补助、社会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税费减免等政策。对中小微企业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参加城镇企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业职工养老保险的,按每人2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一次性扩岗补助不重复享受,政策实施期限截止2022年12月31日。持续推进“秦青优惠贷”项目,对符合条件的45岁以下青年在我省、市创办的小微企业,提供不超过500万额度的信贷资金支持,助力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就业。鼓励中省驻宝企业和市属国有企业带头吸纳高校毕业生。(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人社局、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宝鸡分行、团市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拓宽基层就业渠道。继续实施“三支一扶”计划、农村特岗教师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医疗机构定向招聘医学类本科毕业生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合理确定招募规模。社区专职工作岗位出现空缺要优先招用或拿出一定数量专门招用高校毕业生。对到艰苦边远地区就业的高校毕业生,按规定给予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高定工资等政策。实施国家助学贷款延期还款、减免利息等支持举措,延期期间不计复利、不收罚息、不作为逾期记录报送。(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团市委、市财政局、人民银行宝鸡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稳定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规模。继续稳定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高校毕业生规模。扩大省属高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和普通高校专升本

招生规模。稳定大学生应征入伍规模和征集比例。支持承担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扩大科研助理岗位规模。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在2022年12月31日前可实施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市委组织部、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鼓励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完善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孵化、创业指导“四位一体”的创业扶持体系,对有创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提供一揽子创业服务。鼓励高校毕业生在宝鸡创办企业,落实创业扶持政策,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5000元。可申请最高个人创业担保贷款20万元、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1000万元,财政部门承担300万元以内的规定比例贴息。积极打造双创平台,加快双创孵化载体建设,精心举办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组织毕业生参加“中国创翼”“互联网+”等创业创新大赛。政府投资开发的创业载体要安排30%左右的场地免费向高校毕业生创业者提供。支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按规定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税费减免等政策。支持高校毕业生发挥专业所长灵活就业,对毕业年度和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现灵活就业的,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人民银行宝鸡分行、市税务局、团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市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开展精准就业帮扶。要把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高校毕业生,以及残疾和长期失业高校毕业生作为就业援助的重点对象,提供“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服务,至少提供3-5个针对性岗位信息,及时兑现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困难高校毕业生,可通过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实施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面向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开展就业结对帮扶。及时将符合临时救助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纳入救助范围。对长期失业青年,开展实践引导、分类指导、跟踪帮扶,引导他们自强自立、及早就业创业。(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民政局、团市委、市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优化毕业生就业服务。健全高校学生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体系,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活动和多种形式的模拟实训、职业体验等实践教学,增强大学生生涯规划意识,指导其及早做好就业准备。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做好离校前后信息衔接,持续跟进落实实名登记服务。全市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制登记服务联系率达到100%。发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用,为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免费提供1次职业指导、3次岗位推荐、1次职业培训、1次就业见习机会。开展平等就业相关法律

法规和政策宣传,坚决防止和纠正性别、年龄、学历等就业歧视,依法打击“黑职介”、虚假招聘、售卖简历等违法犯罪活动。(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加大线上线下招聘力度。依托“秦云就业”、陕西省大学生就业管理服务等平台,密集组织线上招聘服务和直播带岗活动。充分发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和市场化服务机构资源优势,开展进校园招聘活动,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信息、畅通就业渠道。调整高校校园招聘补贴政策,根据高校毕业学年学生人数分3个档次确定补贴标准,5000人以上的补贴30万元,2000人至5000人的补贴25万元,2000人以下的补贴20万元。高校免申请,9月底前,市人社部门按照省厅反馈我市高校毕业生人数,履行公示程序,主动对接公示合格高校提供银行账户信息,会同同级财政部门于10月底前完成校园招聘补贴发放工作,为高校开展线上线下校园招聘提供支持。(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国资委、团市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扩大就业见习规模。发挥就业见习“蓄水池”“缓冲带”作用,全市每年征集不少于2500个见习岗位,组织不少于1500名毕业生参加见习,提升毕业生就业经验和就业能力。见习时间规定为3至12个月,期间生活补贴每人每月1200元,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贴每人每月25元。对吸纳见习的单位,按规定给予就业见习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补贴。对年度内见习期满留用率达到50%以上,并与留用人员签订1年(含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按留用人数对见习单位给予每人2000元一次性见习留用补贴。实施就业见习补贴提前发放政策,对见习期未滿与见习人员签订1年(含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有缴纳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记录的,给予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政策执行延续至2022年12月31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或用人单位为见习人员购买商业医疗保险,提高见习保障水平。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实习见习基地参加见习或者到企事业单位参加项目研究的,视同基层工作经历,自报到之日起算。(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国资委、团市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有序取消就业报到证。落实国家统一规定,从2023年起,不再发放就业报到证,取消就业报到证补办、改派手续,不再将就业报到证作为办理高校毕业生招聘录用、落户、档案接收转递等手续的必需材料。实施高校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制度,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高校指导做好信息登记、查询核验等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报到入职、档案转递的规定,简化求职就业手续,优化就业服务流程,为毕业生求职就业提供更多便利。在校大学生持学生证、身份证即可办理落户手续。具有专科以上学历的毕业大学生(含留学回国大学生),持毕业证

书原件(留学生持国外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身份证即可办理落户手续。(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卫健委、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畅通流通渠道。凡有意愿在宝鸡市就业创业的宝鸡高校毕业生,离校前凭学生证、高校就业指导(服务)机构出具的推荐信或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携带与岗位匹配的学历学位等证明材料,即可办理相关招录、招聘、资格审查手续。(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推进体检结果互认。指导用人单位根据工作岗位实际,合理确定入职体检项目,不得违法违规开展乙肝、孕检等检测。对外科、内科、胸透X线片等基本健康体检项目,高校毕业生近6个月内已在合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的,用人单位应当认可其结果,原则上不得要求其重复体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用人单位或高校毕业生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经协商可提出复检、补检要求。(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卫健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扩大青年职业技能培训规模,拓展学徒培训、技能研修、新职业培训等多种模式,举办各类职业技能竞赛活动。鼓励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获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对需要学历学位证书作为报考条件的,允许先参加考试评定,通过考试评定的,待取得相关学历学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位证书后再发放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完善服务机制。强化户籍地、常住地、就业地、参保地就业失业管理服务责任,依托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和镇街、社区(村)政务服务平台,对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留学回国毕业生及失业青年开展摸排登记,全面掌握其就失业状况,及时提供求职登记、失业登记、落实就业创业政策等均等化公共就业服务。(市人社局、市行政审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各县区各部门各高校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把高校毕业生等青年

就业作为就业工作重中之重,作为政府绩效考核和高校绩效考核内容,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具体举措,强化督促检查。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协调联动,统筹安排资金,加强人员保障,确保工作任务和政策服务落实。要做好就业政策服务专项宣传,深入开展“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出征仪式”等典型宣传活动,引导高校毕业生等青年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就业观,做好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加大系列政策落实力度,稳定就业预期,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就业。(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30日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通知

宝政办函[2022]50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市政府各有关工作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域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提升基础信息采集应用社会化、智能化水平,提高居民小区安全防范能力,降低发案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进一步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深化平安宝鸡建设为抓手,以“四型”社区建设为契机,以“为民、便民、惠民、安民”为目标,打造具有宝鸡特色的“智慧互联、服务便捷、动态感知、环境宜居”的智慧安防体系,不断夯实社会治安防控基础,提升居民小区安全防范水平,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切实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宝鸡。

二、工作目标

紧抓“雪亮工程”和“十四五”期间全省老旧小区改造的有利时机,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列入新建住宅小区和既有住宅小区综合提升改造验收内容,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深入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综合运用物联网、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科学技术,统一建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通知

设、数据、安全、服务标准,实现小区人员、车辆信息全采集,数据信息全共享,群众求助全应答,全面提升社区防范和抵御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形成采集智能、管理高效、防范严密的现代社会治理新模式,从而实现小区发案少、秩序好、群众满意度高的社会效果。力争通过五年时间,全市所有居民小区(含老旧小区)全部建成“智慧安防小区”。

三、组织实施

“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具体内容及标准,按照省委政法委、省公安厅、省发改委、省住建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全面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意见》(陕公通字〔2020〕40号)中有关规定要求执行。

(一)健全工作机制。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纳入“智慧城市”建设整体规划,强化政策、经费保障。成立以市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市委政法委、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大数据发展服务局为成员单位的“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负责日常工作组织和协调。各县区政府、宝鸡高新区管委会也要成立相应领导小组,全力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参与、社会支持、公安融合”的工作格局,认真做好本辖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

(二)明晰职责分工。要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纳入平安宝鸡建设内容进行安排部署和督

导考核,加强统筹协调,推动任务落实。发改部门负责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按照国家政策投向,积极衔接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公安机关要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牵头规划建设并管理使用“智慧安防小区”市级数据平台,会同住建、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制定“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标准,开展新建小区施工图设计文件技防设施技术审查,对已建成的“智慧安防小区”开展评估验收。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督促指导新建小区建设单位按照智慧安防建设要求及标准,将安防设施中涉及规划内容的予以落实。住建部门要依法指导新建小区建筑工程项目参建方履行新建住宅小区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责任,督促施工图审查机构按照安防技术标准做好技防审查、建设单位做好安防设施验收,做到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财政部门要统筹专项资金,做好“智慧安防小区”建设资金、运维资金、数据传输资金等方面保障工作。大数据发展服务部门要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纳入“智慧城市”优先发展项目,并加快相关平台和网络传输通道项目审批。

(三)加强经费保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已纳入中省补助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老旧小区在改造中要同步开展“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建设经费统一纳入老旧小区改造费用中进行列支。本通知印发前已开展老旧小区改造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通知

但未建设“智慧安防小区”的要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坚持“政府主导、各方参与”的模式筹资建设。对于新建、在建小区要严格按照“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建设。

(四)强化联网应用。已建成的“智慧安防小区”需配备服务器、数据库建设本地平台,可在本小区独立、闭环运行,实现前端信息采集、门禁系统管理、小区居民服务等功能,平台应用、数据库和接口协议等应符合公安机关相关建设标准要求。涉及小区居民授权信息、出入人员人像抓拍信息、车辆抓拍信息等数据,统一传输至市级数据汇聚平台,最终在市级数据应用平台管理应用。按照共建共享原则,将“智慧安防小区”采集的相关数据推送至各职能部门,实现数据共享共用。

四、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是推进平安宝鸡建设的重要举措,是提升社会治理能力的重要手段,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工作的重要支撑。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对“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组织实施,严格落实责任,确保“智慧安防小区”建设任务顺利推进。

(二)进一步形成工作合力。要将“智慧安

防小区”建设与“雪亮工程”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实施。要把小区安防设施运行管理作为综治网格化管理的重要内容,在日常工作中加强督促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限期整改。住建、公安等部门要积极动员、引导、督促开发商、物业服务企业,按标准要求规范建设,切实加强新建小区智慧安防设施建设的审核把关。

(三)进一步提升建设效能。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在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中,要以本通知要求为基础,结合“雪亮工程”等建设要求,统一建设标准,破除技术壁垒,避免重复建设、资金浪费,切实提升“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整体防控效能。

(四)进一步强化督导检查。要充分发挥平安宝鸡建设考核“指挥棒”作用,市“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会同相关成员单位,加强日常督促检查,推动工作任务落实。对重视程度不够、工作落实不力的,要进行通报和约谈,并计入年度考核结果,切实以责任落实倒逼工作落实。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0日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宝政办函[2022]58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执行。2006年11月24日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宝鸡市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宝政办函[2006]99号)同时废止。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9日

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以及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

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效预防、及时处置本市生产安全事故,规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和响应程序,依法、科学、高效、有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陕西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宝鸡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宝鸡市事故灾难风险评估报告》《宝鸡市事故灾难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定本预案。

1.3 工作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和各县(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和权限,负责开展相关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对工作。

坚持条块结合,属地为主。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应急处置以事发地党委政府为主,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强化和落实属地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的监管责任和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

坚持科学决策,依法处置。充分发挥专家

队伍和专业人员作用,强化科学决策,采用先进救援装备和技术,提高应急救援能力,依法规范应急救援处置工作。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指导全市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对工作,适用于:

(1)本市行政区域内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

(2)超出县(区)人民政府应急处置能力,或者跨县(区)行政区域、涉及多个领域(行业和部门)的生产安全事故。

(3)需要市政府处置的其他生产安全事故。

市有关专项应急预案对相关行业领域(如道路交通、消防、建设工程、煤矿、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业、医疗卫生、旅游、特种设备等)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5 事故分级

生产安全事故分为以下等级:

特别重大事故: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者100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1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重大事故: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者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较大事故: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一般事故: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本节所称的“以上”包括本数,所称的“以下”不包括本数。

2. 组织指挥体系及应急预案体系

2.1 组织体系

2.1.1 市级组织指挥机构

市安委会研究部署、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设立的16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负责所属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

发生特别重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或者省级启动三级响应的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市政府启动相应市级专项预案,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指挥长由市安委会主任担任,副指挥长由市安委会副主任(主管应急工作的副市长和事故发生行业分管副市长)、市政府秘书长担任,市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安委办。

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后,市政府启动发生事故行业领域的市级专项预案,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按照负责的安全生产行业领域(详见附件9.1)行使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职责,负责组织指挥、指导、协调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工作;指挥长由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主任(分管副市长)担任,副指挥长由分管副秘书长和事故发生行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指挥部办公室设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涉

及多个行业领域的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市政府启动所涉及行业的市级专项预案,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指挥长由市安委会主任或市安委会主任委派一名市安委会副主任担任,副指挥长由相应市安委会副主任(事故发生涉及行业领域分管副市长)担任,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市安委办或指挥长指定的行业主管部门。

发生涉及面广、敏感复杂认为需要帮助指导的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后,事故发生行业领域市级行业主管部门派出工作组,指导事故处置工作。

2.1.2 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及职责

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由市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组成(详见附件9.2),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可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实际需要增加或减少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

2.2 县区级组织指挥机构

县(区)人民政府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结合本地实际,明确相应组织指挥机构。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县(区)人民政府应按预案要求指挥、协调本行政区域内的应对工作。市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或相关生产安全事故专项预案启动后,事发地县(区)人民政府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应全力配合市应急指挥部的工作,接受市应急指挥部领导,完成所分配的任务,做好现场应急救援工作。

2.3 现场指挥机构

2.3.1 现场指挥部

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发展态势、处置需求和应急救援实际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由市应急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及事发地县(区)人民政府相关领导等组成,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指定现场指挥长。

现场指挥部的主要职责:负责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负责组织指挥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研判事故发展趋势以及可能造成的危害;组织制定并实施应急救援方案;设立应急救援工作组,决定采取控制、平息事态的应急处置措施;协调、指挥有关单位和人员参加现场应急救援;及时向市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处置和救援进展情况,根据事故现场情况提出处置建议和支援请求;承担市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2.3.2 市级现场指挥部工作组及职责

市级现场指挥部可以下设若干工作组,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增加或减少工作组以及调整工作组名称。各工作组组长单位和成员单位由市级现场指挥部按照生产安全事故特点并结合有关部门职能确定,人员主要包括市级工作机构、事发地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消防、军队、武警、行业领域专家和有关单位相关人员。

各工作组设置及主要职责:

(1)综合协调组:由事故发生的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牵头,主要承担市级现场指挥部办公室职责,市安委办(市应急管理局)指导参与。负责协调事发地做好市级现场指挥部组建及相关保障工作;负责重要文件起草、审核和会议服务工作,做好重要信息上传下达和分析汇总;做好与市委、市政府或市专项指挥部、市级现场指挥部各工作组、事发地之间的沟通衔接;做好文件传输、归档、保密工作;做好与军队、武警等方面沟通协调;落实市级现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抢险救援组:由事故发生的市级行业主管部门、事发地党委、政府牵头,消防、军队、武警等单位参加。主要负责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科学分析研判并提出救援方案,为抢险救援决策提供建议和依据;指导各类救援力量落实救援指令,形成救援合力;对遇险受困人员开展营救、转移、疏散,抢救重要物资;指导各救援力量做好自身防护保障工作,防止发生次生灾害;及时报告救援进展情况等工作。

(3)灾害和环境监测组:由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对涉事区域进行环境监测工作,提出控制污染扩散建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灾害风险监测、次生衍生灾害防范,开展灾害防御和灾害隐患监测预警,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等工作。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4)通信保障组:由市工信局牵头。主要负责通信保障应急工作的组织、指挥、协调;指导基础电信运营企业(中国电信宝鸡分公司、中国移动宝鸡分公司、中国联通宝鸡分公司、中国铁塔宝鸡分公司、宝鸡广电网络公司)等单位保障各方面的通信畅通,为应急指挥和现场连线搭建通信平台,提供技术支撑保障,组织通信设备保障、线路维护以及紧急抢修等工作。

(5)交通安保组:由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牵头。主要负责组织协调抢险救援所需交通运输工具,畅通运输线路,确保应急人员和物资优先通行;加强交通管制,维护交通秩序,确保交通运输安全;做好生产安全事故现场、受灾群众安置点以及各级应急指挥机构的治安和安全保卫等工作。

(6)医疗卫生组:由市卫健委牵头。主要负责受伤人员现场紧急医疗救治和转移救治;组织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加强饮食饮水安全防护;加强卫生知识宣传,提供心理咨询和辅导,做好伤亡信息统计等工作。

(7)新闻宣传组:由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牵头。主要负责现场新闻宣传报道和舆情引导工作,组织现场新闻发布会和新闻媒体服务管理,收集、整理、上报抢险救援过程中的先进典型事迹等工作。

(8)调查评估组:由市安委办(市应急管理局)、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牵头。主要负责开展灾

害事故原因和灾情调查,组织灾害事故评估,为抢险救援救灾决策、事故调查提供支持等工作。

(9)物资保障和善后处置组:由事发地人民政府牵头。主要负责为抢险救援工作所需设备物资提供支持保障;做好受灾群众生活救助保障,协调调运救灾物资,保障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妥善安置受生产安全事故影响人员;协调做好灾情汇总上报工作;组织开展遇难人员善后工作和赔偿,征用物资补偿等工作。

(10)基础设施保障和生产恢复组:由事发地人民政府牵头。主要负责组织开展保障和恢复供水、供电、燃气、供热、通信、交通等基础设施正常运行,组织维护和抢修,指导工矿商贸企业和农业恢复生产等工作。

(11)专家支持组:事故发生涉及行业领域的市级主管部门负责,由事故发生行业领域专家组成。主要负责为现场应急指挥、会商研判、应急抢险救援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决策依据,参与事故灾害调查和灾损评估等工作。

2.4 生产经营单位

生产经营单位按照单位自救和政府实施救援相结合原则,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责任制,采取预防和预警措施,健全应急机制,编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人员和物资,做好在本单位应急处置能力范围内的生产

安全事故应对工作。超出本单位应急处置能力范围的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时,立即采取先期处置措施,控制事态扩大升级,配合政府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善后和事故调查工作。

2.5 应急预案体系

(1)市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的综合预案,是市委、市政府应对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指导依据。其他涉及生产安全事故的市级专项应急预案是各行业主管部门根据本行业、本领域内生产安全事故特点制定的工作方案。

(2)部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各成员单位根据本预案生产安全事故应对职责制定的应急预案。

(3)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要求,制定本行政区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各生产经营单位结合自身生产安全事故风险隐患特点,按照《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制定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按有关规定履行备案手续。

3. 预防预警机制

3.1 风险防控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针对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加强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和监测监控工作,强化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的生产经营系统、

装置和岗位的重点管控。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要持续推进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制度化、规范化,完善职责清单,建立健全重大危险源信息管理体系,落实监管责任,定期对重大风险进行分析、评估,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加强应急准备,并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布。要建立健全信息共享和风险会商机制,及时掌握安全风险动态,针对生产安全事故易发的关键领域、关键时段,发布安全生产提示、警示信息。要建立健全事前问责、举报奖励等机制,关口前移,强化事前监管。

3.2 监测

生产经营单位是危险源监控的责任主体,要完善监测网络,确定监测点和监测项目,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测监控,加强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并将重大危险源和重大隐患报备当地应急管理局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备案。

各级人民政府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负责建立健全并及时更新重大事故隐患和重大危险源监控数据库,制定监控方案,进行风险分级,明确责任单位和部门。

对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险情,或当其他灾害、灾难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时,相关单位应及时通报当地政府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理职责的部门。

自然灾害、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等方面的突发事件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时,各级各类应急指挥机构应及时通报同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机构。

3.3 预警

生产经营单位发现生产设施及环境异常可能导致生产安全事故时,应当发布本单位安全生产预警,并及时向事发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

县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落实安全生产监测预警工作,当研判可能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应及时向涉险单位发布预警信息,报告本级人民政府并通报同级应急部门;当可能影响邻近县级区域时,应及时通报相邻区域县级有关部门;当可能发生的故事超过本级政府处置能力时,县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当及时研判、处置。

3.3.1 预警级别

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的紧急程度、发展势态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事故预警级别从高到低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级,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一级为最高级别。

红色预警(一级):可能引发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橙色预警(二级):可能引发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黄色预警(三级):可能引发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蓝色预警(四级):可能引发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根据事态发展,发布单位可适时调整预警级别并重新报告、通告和发布有关预警信息。

3.3.2 预警发布

预警信息原则上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相关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发布。预警内容包括预警级别、影响范围、持续时间、可能引发的事故类型、建议采取的防范措施以及其他需要发布的信息。对于可能引发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信息,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当立即分析研判,并适时按审批程序发布预警信息。

加强与毗邻地区的沟通与协作,建立生产安全事故通报协作机制,一旦毗邻地区出现生产安全事故且有危及本区域的态势,应提前做好预警信息发布准备。

3.3.3 预警行动

预警信息发布后,预警区域内各有关单位要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事故发生。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加强重大危险源、关键设施检查监测,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防范应对工作,必要时组织停产撤人;组织应急队伍和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做好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应急准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根据预警级别和实际情况以及分级负责的原则,采取下列(不限于)措施:

(1)组织收集、分析事故险情信息,研判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制订预警行动方案,建立并保持信息渠道畅通。

(2)组织协调涉险区域有关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事故或降低事故危害。必要时采取区域警戒和管制,疏散转移和妥善安置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限制使用或关闭易受事故危害的场所。

(3)通知应急救援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通知相关单位做好应急资源准备。

(4)及时发布事态信息,公布应急措施,回应社会关切,维护社会正常秩序。

3.3.4 调整解除预警

预警信息实行动态管理。发布预警信息的部门和单位应当根据事态发展,按照有关规定适时调整预警级别、更新预警信息。

当安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按照“谁发布、谁解除”的原则,由发布单位立即宣布解除警报,终止预警行动,解除已经采取的有关措施。

4. 应急响应

4.1 信息报告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

应于1小时内向上级主管部门及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事发地人民政府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接到生产安全事故信息后,应当立即核实有关情况,并按照分级管理的程序第一时间逐级上报至上级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每级上报的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必要时可以越级上报。

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和县(区)人民政府在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向市政府和市安委会办公室报告。市安委会办公室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核实并上报市政府、市安委会有关领导和省安委会办公室。

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要执行首报、续报、终报制度,首报要快,续报要准,终报要全。信息首报或报警的内容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故类别、简要经过、影响范围和损害程度的初步估计、现场救援情况、事故已采取的措施等。当情况发生变化时,需及时进行信息续报。信息续报的内容包括:人员伤亡、事故影响最新情况、事件重大变化情况、采取应对措施的效果、检测评估最新情况、下一步需采取的措施等。

生产安全事故中伤亡、失踪、被困人员涉及港澳台侨、外籍人员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涉外机构通报。

4.2 事故单位处置措施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事故单位应当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下列(不限于)应急救援措施:

(1)迅速、科学控制危险源,组织抢救遇险人员;

(2)根据事故危害程度,组织现场人员撤离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

(3)及时通知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单位和人员;

(4)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

(5)根据需要请求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参加救援,并向参加救援的应急救援队伍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信息和处置建议;

(6)维护事故现场秩序,保护事故现场和相关证据。

4.3 分级响应

4.3.1 分级应对

生产安全事故应对遵循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的原则。当事故超出事发地人民政府的处置能力时,由上一级政府提供支援或组织应对。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由县级人民政府组织应对;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由市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负责应对;特别重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由市安委会负责应对。(涉及跨市行政区域的,或超出市人民政府处置能力的,以及特别重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报请省政府及省级相关部门提供支援

或组织指导应对)。

事故发生后,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生产经营单位等根据事故初判级别、应急处置能力以及预期响应后果,综合研判本层级响应级别。对于事故本身比较敏感,或发生在重点地区或重大活动期间的,可提高响应级别。应急响应启动后,可视情调整响应级别。

4.3.2 响应启动

市级层面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由高到低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

市级一级响应,由市委、市政府决定启动,一般应对特别重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和省级启动三级响应的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总指挥由市安委会主任担任,带领相关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立即赶赴事故现场,组织应急救援,同时按照省政府或省级相关部门要求做好应对处置。

市级二级响应,由市委、市政府决定启动,一般应对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总指挥由市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负责同志或指定的同志担任,带领市相关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赶赴事故现场,组织应急救援。

市级三级响应,由行业主管部门决定启动,市级层面视情派出工作组,一般应对涉及面广、敏感复杂或认为需要予以指导帮助的一般级别的生产安全事故。

县(区)人民政府的响应级别结合实际情况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予以明确。响应级别可视事故事态发展情况及时调整。

4.3.3 指挥协调

(1)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事发地县(区)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特殊情况由其委托的负责同志)应立即赶赴现场,组织先期处置,采取下列(不限于)应急救援措施:

①启动应急预案;

②组织抢救遇险人员,救治受伤人员,研判事故发展趋势以及可能造成的危害;

③通知可能受到事故影响的单位和人员,隔离事故现场,划定警戒区域,疏散受到威胁的人员,实施交通管制;

④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避免或者减少事故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⑤依法发布调用和征用应急资源的决定;

⑥依法向应急救援队伍下达救援命令;

⑦维护事故现场秩序,组织安抚遇险人员和遇险遇难人员亲属;

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上报事故情况,依法发布有关事故情况和应急救援工作的信息。

县(区)人民政府不能有效控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当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报告。

(2)市级层面启动响应后,市指挥部采取如下(不限于)处置措施:

①发布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的指令;

②对事发地县(区)提出事故应急处置要求,指令市有关部门立即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③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安委办报告,必要时请求省安委办给予支持,及时通报波及或可能波及的其他市(区);

④调集专业处置力量和抢险救援物资救援,必要时协调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给予支援;

⑤启动一级、二级响应后,依据实际情况研究决定派出现场指挥部赶赴现场统一指挥;启动三级响应后,市相关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可以派出工作组或有关人员赶赴事故现场,指导协助事发地组织应急救援等工作;

⑥对可能或已经引发其他突发事件的,及时上报市委、市政府,同时通报相关领域的应急专项指挥机构;

⑦贯彻落实省政府或省级相关部门和市委、市政府的有关指示,进一步采取相关处置措施。

4.3.4 现场处置措施

在市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现场指挥部统筹指挥处置工作,各成员单位、事发地人民政府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科学处置,开展应急救援工作,采取以下几项或多项措施:

(1)制定方案。根据事故类型,研判现场信息,制定应急处置方案。

(2)搜救、疏散人员。立即组织营救和救治受害人员,组织开展人员搜救工作,疏散、撤离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保护受危害区域内的其他人员。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3)抢险救援。组织开展事故处置、工程抢险、道路交通设施抢修和事故现场清理等工作；迅速控制危险源，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

(4)现场管制。划定警戒区域，在警戒区域边界设置警示标志，将警戒区域内与事故应急处置无关的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对通往事故现场的道路实行交通管制，严禁无关车辆进入；清理主要交通干道，保证道路畅通；合理设置出入口，控制、记录进入事故救援核心区的人员。

(5)医疗救护。组织开展现场紧急医疗救护，及时转移危重伤员。根据需要向上级卫生健康部门请求派出有关专家和专业医疗队伍进行指导和支援。

(6)环境监测。开展事故现场及周边可能受影响区域的环境监测，综合分析和评价监测数据，预测事故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采取控制污染扩散的措施，提出现场救援工作建议。

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县(区)人民政府可参照此现场处置措施结合实际情况予以明确。

4.3.5 安全防护

现场应急救援人员应根据需要携带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救援人员进入和离开事故现场的相关规定。现场指挥部根据需要协调、调集相应的安全防护装备。

现场指挥部负责组织安全防护工作：

(1)督促事故单位和当地人民政府建立应

急互动机制，确定保护群众安全需要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

(2)决定应急状态下群众疏散、转移和安置的方式、范围、路线、程序；

(3)指定有关部门负责实施疏散、转移；

(4)启动应急避难场所；

(5)开展医疗、防疫和疾病控制工作；

(6)负责治安管理。

4.3.6 信息发布

县(区)人民政府或应急指挥机构负责组织实施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信息发布工作。市应急指挥部会同市委宣传部负责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信息发布工作。市应急指挥部会同有关部门配合特别重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的信息发布工作。生产安全事故的信息发布要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力求在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并根据事故处置情况及时持续发布。未经现场指挥部批准，参与处置工作的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对外发布事故信息。

4.3.7 应急结束

当遇险人员全部得救，事故现场得以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相关威胁和危害得到控制、消除，应急处置工作完成，负责组织应对的应急指挥部或人民政府应当及时宣布应急结束，组织应急队伍和工作人员有序撤离，同时采取或者继续实施必要措施，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通知相关方面解除应急措施，逐步恢复生产

生活秩序,与事故调查组交接工作,上报现场处置情况总结。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生产安全事故的善后处置工作,在市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由市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指导协调,县(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事发单位及其主管部门配合。

善后处置主要包括人员安置、补偿,征用物资补偿,灾后重建,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等事项。善后处置责任部门(单位)应当尽快消除事故影响,妥善安置和慰问受害人员及受影响群众,做好事故伤亡人员家属的安抚工作;依据法规政策做好遇难者及其家属的善后处理和受伤人员的医疗救助等,保证社会稳定,尽快恢复正常生活生产秩序。

5.2 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

5.3 保险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保险机构及时开展相关的保险查勘、定损和理赔工作。

5.4 总结评估

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处置工作结束后,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对应急救援工作进行评估,分析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提出改

进建议。

6. 应急保障

6.1 通信和信息保障

生产经营单位应建立健全应急通信、广播保障工作体系,建立有线和无线相结合、基于公用通信网的应急通信系统。

各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机构要保证通讯联络畅通,调度值班电话须24小时专人值守,确保通信联络畅通。

6.2 队伍和物资保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统一规划、组织和指导。县级以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的需要,在重点行业、领域单独建立或者依托有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社会组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鼓励和支持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社会力量建立提供社会化应急救援服务的应急救援队伍。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单位,矿山、金属冶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单位,以及宾馆、商场、娱乐场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其中,小型企业或者微型企业等规模较小的生产经营单位,可以不建立应急救援队伍,但应当指定兼职的应急救援人员,并且可以与邻近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工业园区、开发区等产业聚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集区域内的生产经营单位,可以联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生产经营单位应及时将应急救援队伍建立情况报送县级以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应急队伍的救援人员应当具备必要的专业知识、技能、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经培训合格后,方可参加应急救援工作。应急队伍应当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并定期组织训练。

县级以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定期将本行业、本领域的应急救援队伍建立情况报送本级人民政府,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本行政区域内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以及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并及时更新和补充。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单位,矿山、金属冶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单位,以及宾馆、商场、娱乐场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根据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配备必要的灭火、排水、通风以及危险物品稀释、掩埋、收集等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并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转。

市级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协调本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工作,建立健全特种救援装备数据库和有关制度,实现资源共享。各

专业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应当掌握本专业的特种救援装备情况,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各生产经营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各专业应急救援机构根据实际情况,负责监督应急物资的储备情况,掌握应急物资的生产加工能力储备情况。市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完善应急物资信息管理和调用制度,保证应急状态时调用。

6.3 技术支持保障

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建立应急信息数据库,充分发挥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应急救援专业技术的研发能力,研发或引进应急救援新技术和新装备,为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

6.4 资金保障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必要的资金准备。应急救援队伍根据救援命令参加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所耗费用,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事故责任单位无力承担的,由事发地人民政府协调解决。

市、县(区)人民政府负责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的划分,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相关费用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6.5 应急避难场所保障

市、县、镇级人民政府应建设或确定能够满足人员紧急疏散需要的应急避难场所,建立维护和使用保障制度,保证疏散安置人员的基本

生活需要。

6.6 医疗卫生保障

卫生健康部门负责做好伤员院前急救、转运和后续救治以及有关卫生防疫工作。红十字会等社会救援组织积极配合专业医疗队伍参与救援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急救医疗服务网络的建设,掌握本行政区域内医疗卫生资源信息,配备相应的医疗救治药物、技术、设备和人员,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救治能力。

6.7 治安和交通运输保障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事故现场应实施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备的防范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必要时及时疏散群众,保持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根据需要对现场和相关通道实行交通管制,开设应急救援特别通道,确保救灾物资、器材和人员的运送,形成快速、高效、顺畅、协调的应急运输系统。

6.8 社会动员保障

各级人民政府根据处置工作需要,可以调集、征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机构以及个人的物资、装备,应急工作结束后应及时返还。财产被征用或者征用后毁损、灭失的,应给予补偿。鼓励、动员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为应对生产安全事故提供物资、资金以及人力支援。逐步形成以管理部门和专业队伍为

主体、志愿者队伍和社会公益组织为补充的应急救援动员机制。鼓励为应急救援人员投保商业保险,完善应急救援人员风险保障体系。

7. 监督管理

7.1 宣传与培训

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加强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事故预防自救、互救常识的宣传和培训,提高全民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各行业主管部门组织本行业领域专业救援队伍的人员进行上岗前培训和业务培训,市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指导。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做好兼职应急救援人员的培训,积极组织社会志愿者的培训,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7.2 演练

市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的监督指导。有关成员单位的专业协调指挥机构和各县(区)人民政府组织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结束后,应向市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提交书面总结报告。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镇人民政府以及街道办事处等地方人民政府派出机关,应当至少每2年组织1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演练。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单位,矿山、金属冶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建筑施工单位,以及宾馆、商场、娱乐场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至少每半年组织1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并将演练情况报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法律法规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

7.3 预案备案

各县(区)人民政府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报市应急管理局备案,生产经营单位相关应急预案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规定,履行备案手续。

7.4 责任与奖惩

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对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对失职、渎职的有关人员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7.5 预案修订

符合《宝鸡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宝鸡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中规定的预案修订条件,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应急资源等发生重大变化时或应急演练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中发现需要修订预案的重大问题的,应适时组织预案修订,并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8. 附则

8.1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宝鸡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制订和解释。

8.2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9. 附件

9.1 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职责

9.2 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及职责

9.3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体系图

9.4 生产安全事故处置流程图

附件

9.1 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职责

(1)道路交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交安委):负责道路交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运输领域安全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

(2)消防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消安委):负责消防领域安全工作,办公室设在市消防救援支队。

(3)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建安委):负责房屋建筑、交通、水利、铁路、通信等领域建设工程,以及城镇燃气供应等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

(4)煤矿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煤安委):负责煤矿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

(5)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危化安委):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使用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监管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

(6)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非煤安委):负责金属非金属矿山和尾矿库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

(7)工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工安委):负责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等工业领域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

(8)医疗卫生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卫安委):负责医疗卫生等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卫健委。

(9)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文安委):负责文化经营娱乐场所、旅游景点、文博场所和景区设施设备等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和旅游局。

(10)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特安委):负责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

(11)校园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校安委):负责各类学校校(园)内设备设施、校车、学校实验室等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

(12)油气长输管线和电力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油安委):负责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电力设施建设以及运行等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

(13)商贸和成品油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商安委):负责商贸领域场所、成品油流通行业等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

(14)民爆物品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民爆安委):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营、储存、使用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15)农林牧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农安委):负责农业、林业、草原、畜牧、农机、渔业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

(16)体育领域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体安委):负责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办公室设在市体育局。

9.2 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及职责

(1)市纪委监委:负责对市政府组织调查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涉及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以及监察对象涉嫌违纪或者职务违法、职务犯罪开展审查调查。

(2)市委宣传部:负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的新闻发布、媒体报道工作;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的舆情引导工作。

(3)市委军民融合办:在省国防科工办的组织和指导下,参与协调军工单位科研生产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市级有关部门、县(区)政府等参与国防科技工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4)市发改委:组织煤、电、油、气、粮食等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

(5)市教育局:负责全市教育系统的安全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协调教育系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6)市科技局:加大对安全生产领域科研项目的投入,支持科研机构和相关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引导科研机构和相关单位加大安全生产的研发投入,鼓励安全生产领

域的科研成果转化应用。

(7)市工信局:负责协调基础电信运营企业等单位做好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8)市公安局: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属地公安机关维护事故现场及周边治安秩序,做好事故现场及周边道路交通管制,维护交通秩序,保障道路畅通;负责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爆破作业的安全监督管理,监控民用爆炸物品流向。

(9)市民政局:指导民政社会福利机构安全生产工作,参与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指导协调相关遇难人员遗体处置、困难群众基本社会服务等事务。

(10)市司法局:负责组织指导本系统救援力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在生产安全事故中,组织协调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人员等开展法律服务工作。

(11)市财政局:负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工作中应由市级财政承担的资金筹措和经费保障工作。

(12)市人社局:组织指导协调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人员的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和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等工作。

(13)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指导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参与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引发的事故处置技术支持工作。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14)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全市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为生产安全事故引发地质灾害的环境污染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撑。

(15)市住建局:依法对全市履行基本建设程序,纳入质量监督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铁路、交通、水利、民航、电力、拆除等专业和违法建设工程除外)。组织指导协调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燃气安全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16)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市公路、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公路行业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与救援,协调物资运输、人员转运等运力保障工作。

(17)市水利局:负责全市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组织指导协调水利工程建设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织协调提供生产安全事故处置水情等信息。

(18)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全市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农机、渔业等农业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19)市商务局: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商贸服务业(含餐饮业、住宿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参与商贸流通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组织协调生产安全事故处置所需生活必需品供应保障。

(20)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全市文化旅游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协调文化旅游领域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21)市卫健委: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督导事发地卫生健康部门,协调调派专家团队,开展事故伤病员救治和有关人员医疗卫生保障。

(22)市应急管理局: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县(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八大行业、烟花爆竹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综合工作。

(23)市国资委:负责直管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与救援工作。

(24)市市场监管局:指导协调全市特种设备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在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撑,开展特种设备一般事故调查。

(25)市林业局:负责指导协调县区林业主管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各县区林业主管部门对国有林场、苗圃和自然保护地等领域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对处置工作。

(26)市体育局:负责指导体育行政部门加强公共体育设施、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有关重要体育赛事和活动的安全监管。

(27)市文物局:负责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协调全市文博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28)市气象局:组织事故救援气象服务保障,参与由自然灾害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对处置工作,组织、配合、参与全市雷电灾害事故、升放气球事故、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29)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消防工作。参与组织生产安全事故抢险救援,组织指挥火灾扑救、人员搜救等。

(30)宝鸡军分区:根据地方政府需求,协调现役专业力量支援协助生产安全事故救援。

(31)武警宝鸡支队:根据地方政府需求,协调现役专业力量支援协助生产安全事故救援。

(32)市总工会:参加生产安全事故中职工伤亡的调查处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依法参加由市政府组织的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向有关部门提出处理意见,并要求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33)团市委:协助各级党委、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生产经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处理涉及青少年利益的重大生产安全问题。

(34)市妇联:参加安全生产工作中涉及妇女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的协调处理,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35)西安铁路局宝鸡东站:负责组织协调辖区铁路运输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织协

调应急救援所需铁路运输保障。

(36)市委网信办:负责生产安全事故网络舆情的监测、引导和调控管控工作。

(37)市民宗局:依法加强对宗教活动的管理;指导各县区民族宗教部门按属地管理原则做好属地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的安全管理工作。

(38)市人防办:负责全市人防工程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监督检查设立在人防工程内的各类经营场所的安全生产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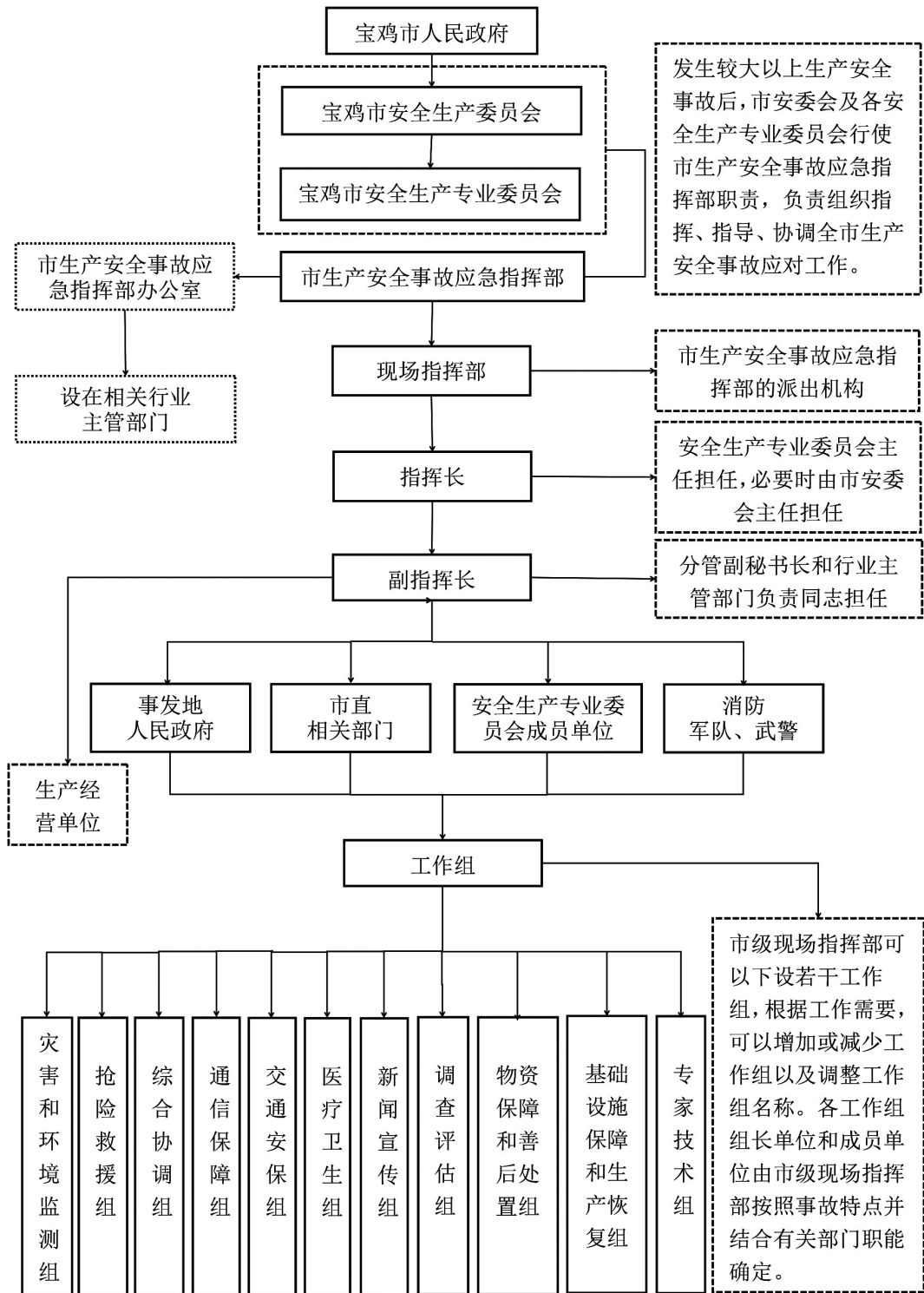
(39)市信访局:负责督促各县区和市级部门及时化解涉及安全生产的信访事件。

(40)宝鸡银保监分局:按照职责分工,承担全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监督管理相关工作,督促有关保险机构按照法律法规及保险合同约定做好保险理赔工作。

(41)市邮政管理局:负责全市邮政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协调邮政快递行业生产作业场所内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

(42)宝鸡海关:负责海关系统的安全生产管理,组织实施海关进出境监管安全作业规范,开展海关监管作业隐患排查,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应急处置。

9.3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体系图



9.4 生产安全事故处置流程图

